

新北市中平國中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七八年級** 第 3 階段定期評量時間與範圍表

一、考試時間表

節次	第 1 節	第 2 節	第 3 節	第 4 節	第 5 節	第 6 節	第 7 節
時間 日期	08:20~ 09:05	09:15~ 10:00	10:10~ 10:55	11:05~ 11:50	13:05~ 13:50	14:00~ 14:45	15:00~ 15:45
第一天 1月16日 (週四)	自習	數學	自習	自然	自習	自習	國文
第二天 1月17日 (週五)	自習	英語	自習	社會	依照課表 正常上課	環境教育 (健康促進) 影片宣導	全校大掃除 (可核服務 學習時數)

二、考試範圍【考試科目範圍若有不符，請以任課老師告知為準】

年級 科目	七年級		八年級	
國文	※L7~L10、自學3、 文史典故7~9回		※ L7~L9、閱讀:L10、自學3	
英語	※U5~U6、Review3		※Unit5~Review3	
數學	3-1~3-3		※4-1~5-1	
社會	歷史	※第5~6章	※第5~6章	
	地理	※第5~6章	※第二篇 L1~L2	
	公民	※第5~6章	※第5~6章	
自然	生物	※3-3~5-4(P116~P175)	理化	※Ch5、Ch6
注意 事項	<p>1. 有※記號的科目是採用答案卡作答，請同學務必自備 2B 鉛筆、橡皮擦，考試中不得向監考老師要求提供任何文具。</p> <p>2. 除答案卡以 2B 鉛筆畫記外，任何科目使用鉛筆作答，該科扣 10 分。</p> <p>3. 因故未能參加定期評量者，請家長在考試前完成請假手續，才能補行定期評量。補考同學務必於 1 月 20 日 (一) 7:40 直接到教務處報到補考，未依規定時間補考者，缺考科目一律以 0 分計算。</p>			